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以下所述權證的邀請或要約。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由

BNP PARIBAS ISSUANCE B.V.（「發行人」）

（於荷蘭註冊成立，其法定所在地位於阿姆斯特丹）

發行

法國巴黎銀行

（於法國註冊成立）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之

有關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公司」）
現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衍生權證
（股份代號：29472）（「權證」）

保薦人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有關(i)建議分拆及公司宣佈有條件分派及(ii)暫停買賣權證之事宜

公佈

茲提述 (i) 我們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發出有關建議分拆及公司宣佈有條件分派的公告（「公告」）及 (ii) 公司於 2017 年 11 月 14 日發出有關建議分拆及公司宣佈有條件分派的公告（「公司公告」）。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用詞語與公告已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11 月 9 日所刊發有關分拆的上市文件，預期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股份將於 2017 年 11 月 23 日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

閣下可於以下超連結瀏覽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之上市文件：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1109/LTN20171109018_C.pdf

閣下可於以下超連結瀏覽公司公告：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1114/LTN20171114230_C.pdf

投資者謹請注意：

- (i) 權證將由2017年11月16日上午九時至2017年11月23日（即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股份的預計上市日期）（包括該日）期間（「**暫停買賣期間**」）暫停買賣；
- (ii) 為反映分拆及有條件分派而對權證作出的調整將於2017年11月24日（即九龍倉置業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股份的預計上市日期後的交易日）生效；及
- (iii) 權證將於2017年11月24日上午九時恢復買賣。

我們將於2017年11月23日或前後就我們建議對權證作出的調整的詳情另行刊發公佈。

閣下應特別注意公佈有關為反映分拆及有條件分派而對權證作出調整（如有）的詳情前的權證交易。閣下應注意，於暫停買賣期間，權證將暫停買賣。待權證於暫停買賣期間後恢復買賣時，權證的價格或會大幅波動，並可能對閣下有關權證的投資有不利影響。此外，權證的價值或會因時間價值遞減而受影響，亦可能對閣下有關權證的投資有不利影響。

本公佈根據細則規定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以英文及中文公告，即構成我們對上述權證各有關登記持有人發出之正式有效通知。

本公佈並無定義的詞語具有與權證有關的相關上市文件所賦予的涵義。

除本公佈所述者外及在另行公佈前，權證的相關上市文件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及細則將保持不變。

BNP PARIBAS ISSUANCE B.V.

香港，2017年11月15日